

证券代码：300486

证券简称：东杰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5-032

债券代码：123162

债券简称：东杰转债

##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### 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结果，确认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7,372,954.16 元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-257,269,335.64 万元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85,717,412.95 元，资本公积 617,874,321.11 元，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-665,435.41 元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定，按照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 -665,435.41 元。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并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# 二、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利润分配条件：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（即公司弥补亏损、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）为正值、且现金流充裕，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事项，且实施利润分配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和长

期发展的，则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。

公司自上市以来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，按照《公司章程》规定进行股利分配。但鉴于 2024 年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不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利润分配条件，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### 三、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

公司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，以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，支持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，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。公司未来将继续重视以现金分红方式回报投资者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在确保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发展的前提下积极履行公司的分红义务，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。

### 四、决策程序

#### （一）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，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五、其他说明

本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17日